

華夏導報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十月十日 創刊第一七一八號
校刊 非賣品

社址：中國文化學院 編輯室電話：二二三

發行人	潘石
副社長	謝春
主編	公關
印刷	印刷
發行	學生
編輯	活生
印刷	動心
發行	室心

本學年第一學期

今天起正式上課

同學們用功第一 安全至上

(本報訊)六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於今(廿一)日起正式上課。教務處暨訓導處特別呼籲同學，以嚴謹的態度，安排學期中的求知生活。

新任教務長張東亮，希望同學們繼續維護過去的良好學風，並加強之，以做為即將註冊入學的大一新生榜樣。總教官鍾偉明特別強調同學的安全，鑒於前天在仰德大道開汽車、騎摩托車上課者更要小心，勿超速、勿超車。住宿管理方面，本學期將繼續查舖點名，希望同學晚上十一點以前回宿舍，早上七點聽哨音起床。

嚴格執行點名

缺課三次扣考

(本報訊)教務處課務組將繼續嚴格執行點名，由任課老師持點名表按座位點名，下課後放置於各館教授休息室內的木箱內。凡一科缺課三次者，照規定扣考。課務組表示，為維持本校學生良好的上課風氣，使各

學生家長有所安心，本學期將加強任課老師點名，由老師簽字後放置於各館教授休息室木箱內，有專人統計登記。

史研所丁崑健 榮獲國家博士

(本報訊)本校史研所博士班研究

中德文經協會 辦理留德考試

(本報訊)教育部與中德文化經濟協會，辦理本年度西德獎學金候選人甄試，凡公私立大學研究所畢業或德文系、醫學系、音樂系畢業者，成績總平均在七〇分以上均可報名。

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十月一日止，可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一時，下午二時至四時，逕向中德文化經濟協會辦理報名，通信報名以郵政為憑，逾期概不受理。報名費新台幣貳佰元正。本年度預定錄取名額八名，備取四名。德文筆試定於十月十五日舉行，詳情可電三六一七四四，與該協會洽詢。

若干教室調動

(本報訊)本校大仁館四、五、六樓教室因颶風吹毀未能於開學及時修復，現將分配教室調動如下：

一四〇四調仁一〇三，仁四〇七調仁一〇五，仁四〇八調仁一〇一，仁五〇一調仁二〇一，仁五〇二調仁二〇二，仁五〇三調仁三〇一，仁五〇四調仁三〇七，仁五〇五調成四〇五，仁五〇七調成四〇六，仁六〇一調忠七〇一，仁四〇九調仁三一〇，仁四〇五與仁四〇六調大忠館八樓。

語文中心週一開課 請携照片一張繳交

(本報訊)語文中心將於九月廿六(週一)日起正式上課，該中心希望同學在正式上課前應先準備上課書籍並預習之，同時每位同學在第一堂課時應攜帶半身一吋照片一張，繳予上課助教。

普通體育今起上課

(本報訊)體育組表示：本學期國術選修自今(廿一)日起至廿九日止，受理登記，凡欲選修國術課程之同學，可逕至大義館一樓運動器材室朱先生處辦理登記。

遺失護照

遺失護照

△電機二陳丕顯 (HASANTRA)於大倫館二樓浴室遺失黑色外皮印尼護照拾獲者皮倫二四六

△俄三張秋燕華岡實習銀行印章作廢

△觀三葉雅蓮遺失華岡銀行存摺六五一三號作廢

△印刷四葉敏帶遺失華岡銀行印章乙枚聲明作廢。

轉學生訓練改為九月廿二日

(本報訊)六十六學年度轉學生訓練，定於九月廿二日上午在大成館禮堂舉行，由於公文誤打為廿一日，請同學特別注意。

職員乘車證即日換領

(本報訊)據總務處表示：職員乘車證自即日起開始換發。凡本校職員欲乘交通車上下班者均可申請或以舊證換領，希各單位與總務處配合，在十月十日以前全部換發完畢，以便憑證上車。

國父紀念館舉辦書畫比賽展覽

(本報訊)為紀念國父一百一十二週年誕辰，國父紀念館特舉辦第五屆全國青年學生書畫比賽展覽。

項目共分國畫、書法、水彩畫三類，以能宏揚國父偉大人格、學術思想、創建民國之偉績，或描繪復興基地建設之實況為主題。截止日期為十月五日，詳情可至課外活動組林助教處查詢。

台灣藝術館主辦國樂輔導班

(本報訊)國立台灣藝術館主辦國樂輔導班，歡迎本校學生報名參加，樂器種類、練習時間表及輔導老師陣容公佈於課外活動組公告欄，有興趣的同學可逕往查閱。

六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 獎學金申請第一次公告

獎學金名稱別金	額申請	資格	繳證	件截止日
宜蘭縣林坤學期貳仟元	設籍本縣一年以上	1.申請書	1.申請書	九月十五日
鍾先生濟寒優秀獎助學金	家境清寒學業八十二	2.前學期成績	2.前學期成績	九月十五日
	分以上，操行甲等單	3.全戶戶籍謄本	3.全戶戶籍謄本	九月十五日
	體育及軍訓七十分	4.清寒證明書	4.清寒證明書	九月十五日
	五分以上者	5.一份	5.一份	九月十五日
		6.清寒證明書	6.清寒證明書	九月十五日
		7.鄉鎮市公列公佈	7.鄉鎮市公列公佈	九月十五日
		8.貧戶證明或免稅證明	8.貧戶證明或免稅證明	九月十五日
		9.在學證明書	9.在學證明書	九月十五日
		10.附相片二張	10.附相片二張	九月十五日
馬君武博士學年叁仟元	1.限日間部理工農三院之學生	2.前學年(即二學期)成績總平均八十分以上無一科不及格者(廣西籍學)	3.本人二寸半身有保留名額)身照片二張	九月十五日
吳氏讓德堂學期肆仟元	凡台北市吳姓宗親子弟成績優秀家境清寒未領取公費者單	1.申請書	2.前學期成績	九月十五日
嘉新水泥公學期叁仟元	凡學業成績八十分操行及體育成績均在七十分以上者單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九日
私立文英基學年肆仟元	限化工系(造紙組)之學生，上學年2.上學年成績十分以上，操行成績甲等，體育成績七十分以上者	1.申請書	2.清寒證明書	九月九日
金會獎學金	體育六十分以上者	3.清寒證明書	4.全戶戶籍謄本	九月九日
許姓宗親會學期壹仟元	1.上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1.申請書	2.成績單(上學年)	九月十五日
獎學金	2.家境清寒許姓學期)	3.一份	4.一份	九月十五日

鄭豐喜傷殘學年貳仟元	1.凡家境清寒成績優良之殘障者	1.申請書	2.上學年成績	九月二十日
學生獎助學金	2.由下列人士之一者	3.戶籍謄本	4.最近全身照	九月二十日
	(1)本會各董事推選者	5.推選書一份	6.公立醫院證明書	九月二十日
	(2)各社會團體組織者	7.家境清寒證明書	8.一份	九月二十日
	(3)學校導師推選者	9.一份	10.一份	九月二十日
	(4)自我推選者	11.一份	12.一份	九月二十日
竹林山觀音學期肆仟元	1.屬該寺二十六個坪位區域內之信徒子弟	1.申請書	2.全戶戶籍謄本	九月二十日
寺獎學金	2.上學期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者	3.清寒證明書	4.一份	九月二十日
屏東縣政府學期壹仟元	凡在屏東設立戶籍六個月以上之學生，學業成績八十分以上，操行乙等以上者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二十日
獎學金	3.清寒證明書	4.一份	5.一份	九月二十日
孫哲生先生學年研究部	1.具有華僑或革命遺族子女之身份	1.申請書	2.上學年成績	九月二十日
獎學金	2.大學部2.上學年學業八十分以上，操行乙等以上者	3.在學證明書	4.華僑或革命遺族證明書	九月二十日
	5.清寒證明書	6.自傳	7.一份	九月二十日
育達商職廣學年壹仟元	凡育達商職高級部六十五學年度應屆畢業生考取大學者	1.申請書	2.在學證明書	九月二十日
亞獎學金	1.居住本縣一年以上之學生(日間部)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二十日
花蓮國際青學期肆仟元	凡居本縣一年以上之學生(日間部)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二十日
年商會獎學金	3.學業操行八十分以上者	3.清寒證明書	4.全戶戶籍謄本	九月二十日
廣西同鄉會學年壹仟元	限廣西籍學生其學業成績七十五分以上	1.申請書	2.戶籍謄本	九月二十日
獎學金	3.上學年成績四十分以上者	3.一份	4.一份	九月二十日
大同國際獅子會大專獎學金	依照以往申請辦法及條件申請	1.申請書	2.一份	九月二十日

台北市中正學期貳仟元	凡設籍台北市一年	1.申請書	2.成績單	九月二十日
獎學金	10.十分以上操行甲等	3.戶口名簿	4.一份	九月二十日
	家境確屬清寒者	5.一份	6.一份	九月二十日
福州同鄉會學期貳仟元	凡居住台北市及台北縣之福州屬子弟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二十日
獎學金	3.本人或家長必為該會會員滿一年者	3.在學證明書	4.一寸半身近照一張	九月二十日
	5.個人戶籍謄本一份	6.一份	7.一份	九月二十日
福州同鄉會學期貳仟元	凡居住台北市及台北縣之福州屬子弟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二十日
助學金	3.本人或家長必為該會會員滿一年者	3.在學證明書	4.一寸半身近照一張	九月二十日
	5.個人戶籍謄本一份	6.一份	7.一份	九月二十日
國泰人壽公學期貳仟元	1.凡投保本公司普通壽險申請時仍為有效契約之要保人	1.申請書	2.最近一期保單	九月二十日
司獎學金	2.最近一期保單(收子女或本人、團體、養老險之被保人)	3.全戶戶籍謄本一份	4.一份	九月二十日
	5.一份	6.一份	7.一份	九月二十日
陳果夫先生學年肆仟元	限市政系同學家境清寒上學年(第一、二學期)總平均學業八十分以上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二十日
獎學金	3.一份	4.一份	5.一份	九月二十日
新竹汽車客學期壹仟元	以居住新竹汽車客運公司營業路線區內	1.申請書	2.上學期成績	九月二十日
運公司獎學金	3.一份	4.一份	5.一份	九月二十日